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婷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475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324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3241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3241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嘉義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專任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及「嘉義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教師聯合甄選簡章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3年4月9日府教課字第11315066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甄選簡章自113年4月9日起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頁「最新消息公告」之「教育人員甄選」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113/04/11 08:05



1130002535

有附件